鹏安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0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安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安安弘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70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8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鹏安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安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安安弘债券A	鹏安安弘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070	027071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44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08月10日至2026年08月27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08月31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67		
份额级别		鹏安安弘债券A	鹏安安弘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8,322,354.83	195,802,757.24	254,125,112.0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031.72	7,411.59	8,443.3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8,322,354.83	195,802,757.24	254,125,112.07
	利息结转的份额	1,031.72	7,411.59	8,443.31
	合计	58,323,386.55	195,810,168.83	254,133,555.3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201.78	0.00	10,201.78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7492%	0.000000%	0.00401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08月31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3)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鹏安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4-28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3)根据鹏安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本基金运作的需要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01日